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15 年度辦理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

本計畫經運動部 115 年 03 月 10 日運競(一)字第 1150006308 號函備查

一、依據：「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十條辦理。

二、目的：中華民國排球協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建立各級排球教練授證制度，精進教練培訓品質，並提升教練專業素養，以培育教練人才，特訂定本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三、實施期程：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實施方式

（一）辦理單位

各級教練講習會之學科及術科課程與檢定均應由本會辦理，惟 B、C 級教練講習會得委託地方性體育團體、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以下簡稱受託團體）辦理，並得由受託團體向本會申請辦理。

（二）辦理場次

類別	預計辦理日期	預計辦理地點	預計參加人數
A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6-10 月	待定	40
B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2-5 月	待定	40
B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6-10 月	待定	40
C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3 月	各縣市排球協（委員） 會申辦	65
C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4 月	各縣市排球協（委員） 會申辦	65
C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5 月	各縣市排球協（委員） 會申辦	65
C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6 月	各縣市排球協（委員） 會申辦	65
C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7 月	各縣市排球協（委員） 會申辦	65
C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8 月	各縣市排球協（委員） 會申辦	65
C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9 月	各縣市排球協（委員） 會申辦	65
C 級教練講習會	115 年 10 月	各縣市排球協（委員） 會申辦	65
教練專業進修課程	115 年 6 月	高屏	120
教練專業進修課程	115 年 6 月	雲嘉南	120
教練專業進修課程	115 年 7 月	中彰投	120
教練專業進修課程	115 年 7 月	桃竹苗	120
教練專業進修課程	115 年 8 月	北北基	120

類別	預計辦理日期	預計辦理地點	預計參加人數
教練專業進修課程	115 年 8 月	宜花東 或澎湖	120

(三) 收費標準

項目	費用
A 級教練講習會	新臺幣 4200 元整
B 級教練講習會	新臺幣 3200 元整
C 級教練講習會	新臺幣 2500 元整
專業進修課程	新臺幣 1000 元整
成績複查	新臺幣 200 元整
補發證照	新臺幣 300 元整
展延證照	新臺幣 500 元整

(四) 講習會參加資格

類別	說明
C 級教練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受運動專業訓練，並熟悉運動之教育訓練及競賽規則。
B 級教練	(一) 取得 C 級教練證 2 年以上，具從事教練實務工作經驗，且獲縣市級以上（含縣市級）比賽前三名或指導參加本會主（輔導）辦各項比賽及各項聯賽前八名者不含地區預賽，（需提出證明）。 (二) 曾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帕拉林匹克運動會、聽障達福林匹克運動會、世界運動會、世界單項運動正式錦標賽之國家代表隊選手。 (三) 具有排球之職業運動員身分。 (四) 受聘旅外之排球選手，經本會認證且經國際排總之轉籍者。
A 級教練	(一) 取得 B 級教練證 3 年以上，具從事教練實務工作經驗。最近五年內曾獲得縣市級以上（含縣市級）比賽冠軍，或本會主（輔導）辦各項比賽前六名或高中聯賽甲級前八名者、或大專公開一級，擔任教練及助理教練。 (二) 獲得二等一級以上國光體育獎章。
備註	(一) 前一級教練證之取得年資，應自該級證照之發證日期起算，至講習會辦理前一日止，並須符合所定年限規定。 (二) 申請參加各級教練資格檢定者，應於講習會辦理前一日年滿 20 歲，並具備上列各級參加資格條件之一者。

1. 申請人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申請教練資格之檢定：

- (1) 依「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四條所定終身不得申請教練資格之檢定。

(2) 依「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四條之一所定於三年或該議決一年至四年期間不得申請教練資格之檢定。

2. 申請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者，應填具報名表，並檢附下列文件、資料，並繳交費用，向本會提出：

(1) 國民身分證、護照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

(2) 符合各級教練講習會參加資格規定之證明文件。

(3) 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四條、第四條之一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並以書面具結無違反「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四條、第四條之一規定情事。

註：所稱「最近一個月內」，係指申請人提出報名申請之日期與其所附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之開立日期間隔在一個月以內。

(五) 講習會課程

課程科目		C 級教練	B 級教練	A 級教練	
學 科	基礎學科	運動禁藥	1	1	1
		性別平等教育	1	1	1
		兒童訓練安全與權利認知	1	1	1
		奧會模式			1
		小計	3	3	4
	運動科學	運動心理學		2	2
		運動生理學			2
		運動生物力學	2	2	2
		小計	2	4	6
	運動訓練	運動教練學		2	2
		體能檢定、評估及訓練	2	2	2
		訓練計畫擬定			2
		運動競賽技術及戰術	2	2	2
		小計	4	6	8
	運動管理 (含沙灘排球)	運動團隊經營管理	2	2	2
		運動情報蒐集及其分析		2	3
教練管理學				1	
小計		2	4	6	

課程科目		C 級教練	B 級教練	A 級教練	
	運動醫學	運動傷害防護及急救	1	2	2
		運動員健康管理		2	2
		運動營養學	1		
		運動疲勞及恢復			2
		小計	2	4	6
	專項課程	排球運動沿革及其發展現況	1	1	1
		排球運動術語(含沙灘排球)	1	2	2
		排球運動規則(含沙灘排球)	3	3	3
		小計	5	6	6
	合計		18	27	36
術科	專項課程	技術操作(含沙灘排球)	5	5	5
		戰術演練(含沙灘排球)	4	4	4
	合計		9	9	9
總計		27	36	45	

(六) 講習會時數

類別	時數
C 級教練	27 小時
B 級教練	36 小時
A 級教練	45 小時

- 申請參加本會或受託團體辦理之各級教練講習會，經參加資格審查通過者，應於完成講習會學科及術科課程後，始得參加學科及術科檢定。(其術科檢定內容與通過標準 如附件 二)
- 參加各級教練講習會缺席達 4 小時(含)以上者，不得參加該場教練講習會之學科及術科檢定。

(七) 講習會檢定方式

類別	C 級教練	B 級教練	A 級教練
學科檢定	是非、選擇、填充、問答、排球術語英翻中	是非、選擇、填充、問答、排球術語英翻中	是非、選擇、填充、問答、排球術語英翻中
術科檢定	附件二-1	附件二-2	附件二-3
通過標準	學術科皆須達 70 分	學術科皆須達 80 分	學術科皆須達 85 分

1. 成績複查

- (1) 對於學科及術科檢定結果有異議者，得於收到檢定結果次日起 7 日內向本會提出成績複查申請。
- (2) 本會將於成績複查申請受理次日起 10 日內，將複查結果送達申請人。

(八) 證照管理

1. 申請人修畢各該講習會規定課程時數，學科及術科檢定成績均達合格標準，且無違反「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所定不得取得資格情事者，由本會核發教練證(含沙灘排球教練資格)。
2. 持有教練證者，因故遺失、更名或毀損時，應填具申請表，向本會申請補(換)發。
3. 持有教練證者，有「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十三條所定情形者，由本會註銷其教練證。
4. 本會各級教練人數(統計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類別	室內排球	沙灘排球
C 級教練	4005 人	20 人
B 級教練	557 人	6 人
A 級教練	383 人	7 人

(九) 進修規範

1. 教練證有效期間為四年；經參加專業進修課程累計達四十八小時，並每年至少六小時者，於效期屆滿三個月前至六個月內之期間，得向本會申請教練證效期之展延，每次展延期間為四年。
2. 前述專業進修課程時數如附件一。

五、其他事項

- (一) 各級教練講習會之學科及術科相關資料、名冊及相關文件，均由本會妥善建檔保存，以備查考。
- (二) 本會將依規定配合運動部辦理訪視及相關作業事宜。

六、本計畫經本會教練委員會審議後，並經審查通過，報請運動部備查後公告實施；其後若有修正，亦依同程序辦理。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15 年認列教練專業進修課程一覽表

一、實體課程（若辦理線上課程，亦可認列）

單位	課程名稱
本會	各級教練講習會、專業進修課程
亞洲排球總會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
國際排球總會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
運動部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如性別平等教育、兒童訓練安全與權利認知等相關課程）
各縣市政府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如性別平等教育、兒童訓練安全與權利認知等相關課程）
其他特定體育團體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如性別平等教育、兒童訓練安全與權利認知、運動禁藥等相關課程）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國際體育事務人才培訓營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
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相關教練增能研習會
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如 線上課程 說明
臺北 e 大	如 線上課程 說明

二、線上課程（每人每年抵免時數上限為 6 小時、四年為 24 小時）

（一）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編號	課程名稱	課程講師
1	[性平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法令與政策	呂明蓁
2	[性平教育]性別平等課程教學實例解析	薛婷芳
3	【身心障礙選手生涯輔導課程】S11 情緒調節	曲智鑛
4	【身心障礙選手生涯輔導課程】S12 情緒調節進階-壓力調節策略	曲智鑛
5	AI 與運動科技	吳誠文
6	幼兒學習評量指標暨評分指引介紹_覺知辨識（上）	陳姿蘭
7	兒童及少年保護辨識、通報暨輔導知能研習	林月琴
8	兒童班級經營	陳湘羚
9	兒童遊戲場安全規範（上）	王俊傑

編號	課程名稱	課程講師
10	兒童遊戲場安全規範（下）	王俊傑
11	兒童權利公約與案例分享	黃翠紋
12	兩公約兒少保護課程：人權搜查客II	瑩真律師
13	兩公約兒童權利課程：人權搜查客II	林真美
14	性別平等與媒體素養	方念萱
15	突破厭女：你我可以做什麼	王曉丹
16	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ICERD）第 1 條至第 7 條逐條釋義（上）	廖福特等人
17	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ICERD）第 1 條至第 7 條逐條釋義（下）	胡博硯
18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領導統御	湯慧娟
19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愛要怎麼表達？	蕭嘉惠
20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運動與人權-性別與運動參與	陳昱文
21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數位性暴力	魏慧美
22	從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探討兒童及青少年人權	葉大華
23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幼兒體適能運動	麥劉湘
24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行政溝通	林志政
25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性別友善由我做起	魏素鄉 蕭嘉惠
26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法律義務與責任	林佳和
27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相關法規說明	曾瑞成
28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校園霸凌防治	廖書雯
29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訓練計畫撰寫	楊政盛
30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教練領導統御	高三福
31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運動心理秘笈	彭涵妮
32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運動醫學快速上手	劉又銓 吳易澄
33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數位性暴力認識與協助	陳子玲
34	運動部專任運動教練線上課程_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	韓昊雲
35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113 年性別平等教育	楊孟容
36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下肢動態肌力檢測概論 CMJ 篇	王令儀
37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以運動生理建構運動科學知識基礎	林嘉志

編號	課程名稱	課程講師
38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性別平等教育	許瓊云
39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性別教育議題	林佳瑩
40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從杭州亞運看運動員健康管理	林頌凱
41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教練心理學總論	高三福
42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週期化訓練	陳俊儒
43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運動行銷學-以2025 雙北世壯運為例	林怡秀
44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運動法概論	李志峰
45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運動科技之應用	陳韋翰
46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運動疲勞及恢復	曾暉晉
47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運動能量學	李淑玲
48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運動賽會	張智涵
49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精英運動員法律課程	賴建安
50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課程_緊急應變救護計畫	黃昱倫
51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_教練學苑數位學習課程-運動生物力學	相子元
52	淺談運動傷害-微系列	吳其穎
53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肌力體能訓練指導實務	林韻茹等人
54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身心障礙者運動正向行為支持與行為管理	洪儷瑜
55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身心障礙運動指導觀念概述-醫學篇	鄭舜平
56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身心障礙運動概念與指導技巧	詹元碩
57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身心障礙運動權益保障及倡議工作指引(含歧視/微歧視)	姜義村
58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重度、多重障礙、身體病弱者運動指導觀念概述	朱彥穎
59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特奧的融合式運動介紹	仲志遠
60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國際帕拉運動發展及競賽介紹	穆閩珠等人
61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國際特奧運動發展及競賽介紹	張羽柔
62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國際聽障運動發展及競賽介紹	張震宇
63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情緒行為困難與泛自閉症者運動指導觀念概述	潘倩玉

編號	課程名稱	課程講師
64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感官障礙者運動指導實務	詹聖偉等人
65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運動禁藥管制教育課程	陳伯儀
66	運動部身心障礙運動課程-融合式運動實務	仲志遠

(二) 臺北 e 大

編號	課程名稱	課程講師
1	[性別平等]運動與性別議題－運動最美	胡天玫
2	國際性運動賽事之經營與管理	陳鴻雁
3	2025 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介紹及賽事籌辦規劃	張勝傑

三、持有教練證且於下列賽事擔任教練者，得抵免專業進修課程時數（每人每年抵免時數上限為 10 小時、四年為 40 小時）

類型	賽事名稱	抵免時數
國際賽事	亞洲國家盃排球錦標賽、亞洲排球挑戰盃、亞洲排球錦標賽	10
	世界 U17 排球錦標賽	10
	AVC 沙灘排球巡迴賽、亞洲 U18 沙灘排球錦標賽	10
	亞洲東區排球錦標賽、亞洲 U18 排球錦標賽	10
	亞洲運動會、奧運會	10
國內賽事	本會辦理或輔導之各級盃賽	10
	企業排球聯賽、全國運動會	10
	大專體總、高中體總之各級賽事	10

附件二-1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國家 C 級教練講習會術科測驗內容說明

一、發球測驗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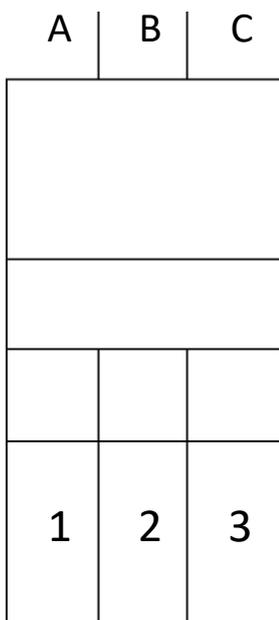
1. 將球場自兩邊線間每隔 3 公尺畫一條由中線至端線的連線，共分為三區（以 1、2、3 為區別，包含攻擊區）發球區亦分為 A、B、C 三區。（如圖一）
2. 受測者須於 A、B、C 三區中分別向 1、2、3 區各發 1 個球，共 9 球；第 10 個球自行決定立於何區發至何處（需先向測驗人員說明）
3. 發進指定區域即給 10 分，未發進者 0 分記，每球 10 分，共計 100 分。

二、扣球之拋球測驗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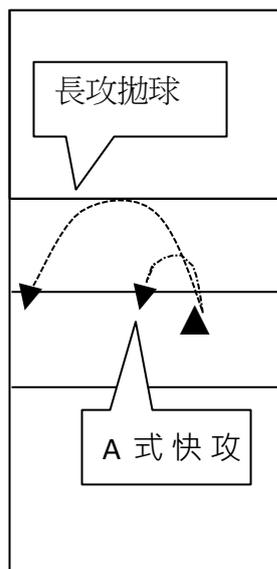
1. 拋 A 式快攻：受測者於▲處面向 4 號位，做 A 式快攻之拋球；拋 5 球，每球以 10 分記，視拋球位置、高度給分。（如圖二）
2. 拋長攻：受測者於▲處面向 4 號位，做長攻扣球之拋球；拋 5 球，每球以 10 分記，視拋球位置、高度、長度給分。（如圖二）
3. 修正球之拋球：受測者於▲處向◎處做修正扣球之拋球；拋 5 球，每球以 10 分記，視拋球位置、高度給分。（如圖三）
4. 注意事項：第 2、3 項測驗所拋之球須夠高夠遠，方能獲得高分。

三、扣接球測驗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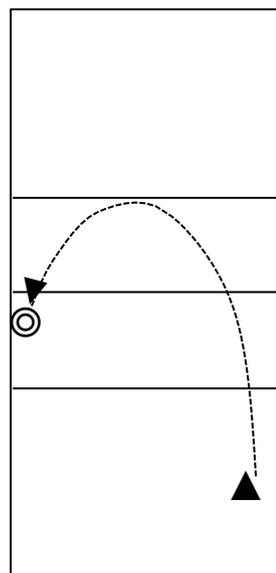
於▲（號位置）向◎（5 號位置）做扣球，以準確性及球性為給分依據；扣 10 球，每球最高 10 分。（如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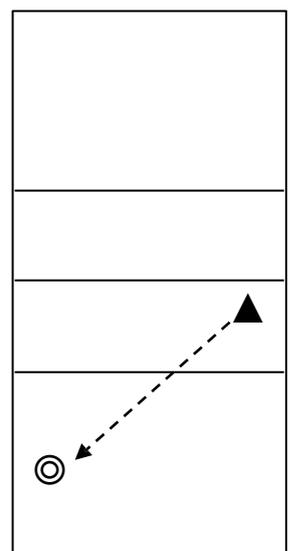
圖一



圖二



圖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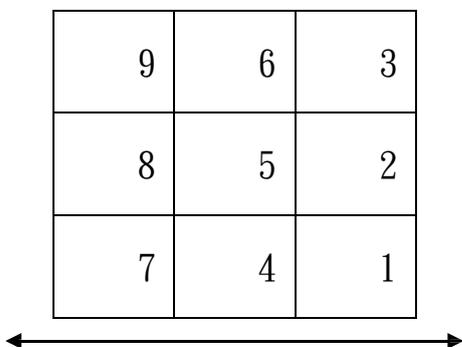


圖四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國家 B 級教練講習會術科測驗內容說明

發 球 — 將發球區分為 1-9 區。每一學員 10 個球計，將球按 1~9 順序發球，第十球為學員指定球。

發進指定區域得 3 分，不進 0 分，共 3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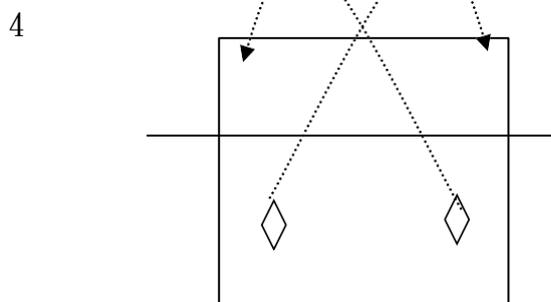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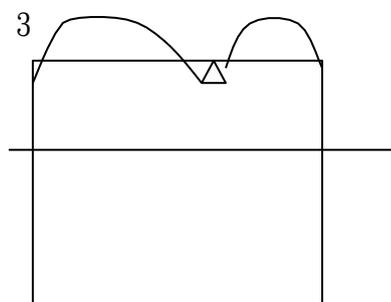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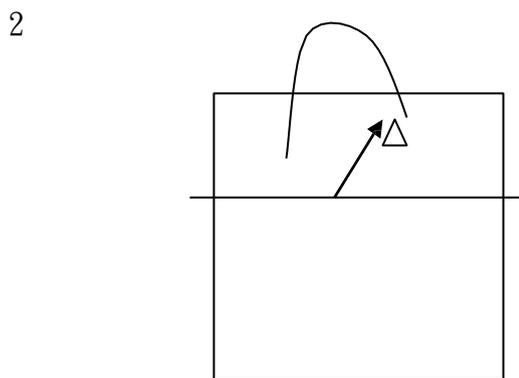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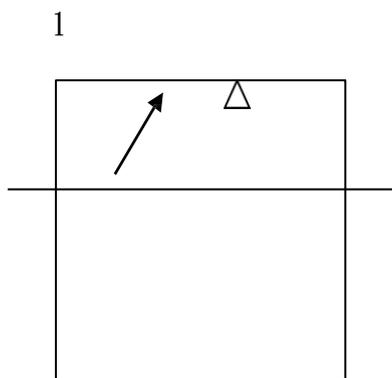
拋球技術—1. 拋 B 式快攻 5 個球 (如圖一) 10%

2. 拋時間差(前)5 個球 (如圖二)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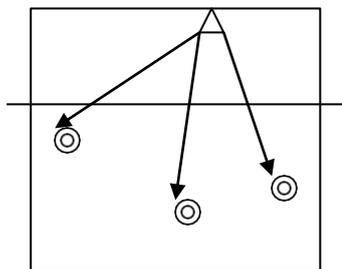
3. 拋 4 號位置長球及二號位置長球 (左右各 5 個球)(如圖三) 10%

4. 修正球 5 個球 (拋球者於 1 號位置將球拋向 4 號位修正球 2 顆，於 5 號位

置將球拋向 2 號位修正球 3 顆共 5 個) 10% (如圖四)



防守訓練—學員自行演練 4-6 人一組，一人當教練其餘為選手，由受測者自行安排。
(每人 3 分鐘)30%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國家 A 級教練講習會術科測驗內容說明

一、目的：考核與測試學員的教練技巧和教學水平

二、要求：1、每個學員要按照下列的項目示範他們的教練技巧和教學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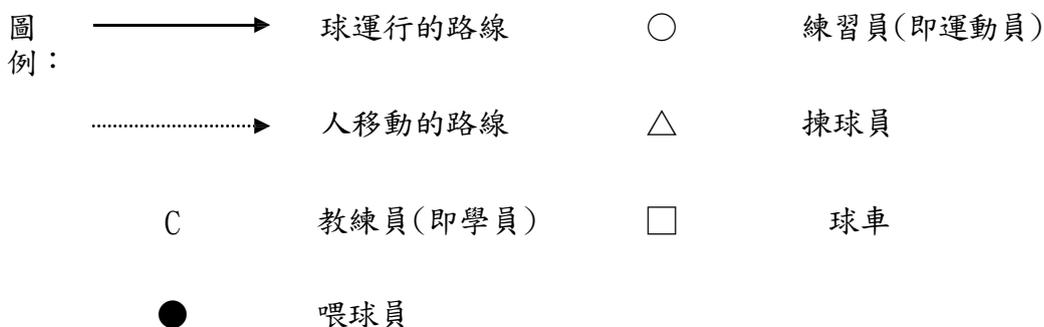
2、除了準確的做好每個測驗項目外，學員也應表現出良好的教學態度，組織能力，以及掌握好訓練節奏。

3、學員要善於鼓動場上的情緒和氣氛，並預防運動員在練習中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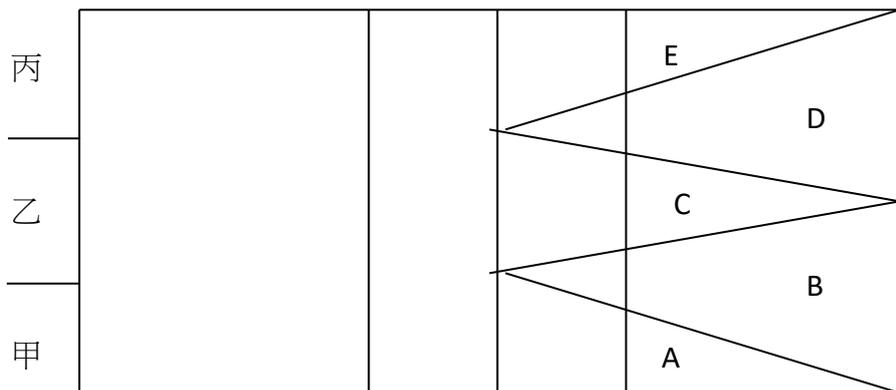
三、評價：1、測驗 4 項，共 100 分

2、根據教學態度，組織能力，動作技巧的好壞，每項可以被增減 1—5 分

四、測驗項目與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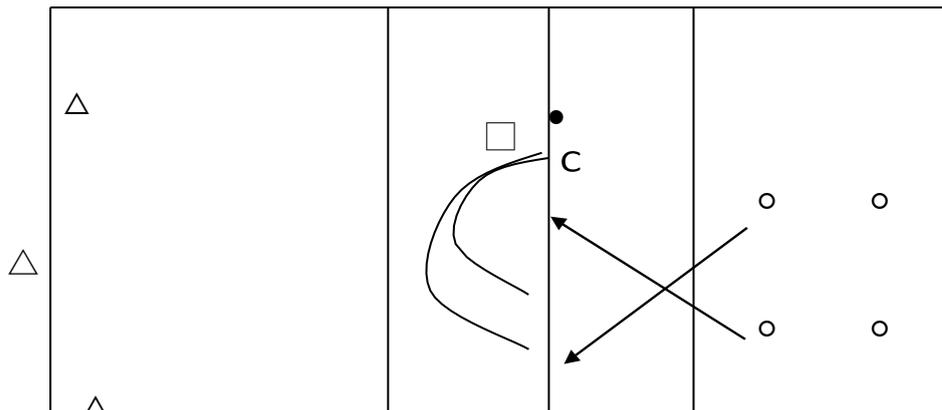


一、發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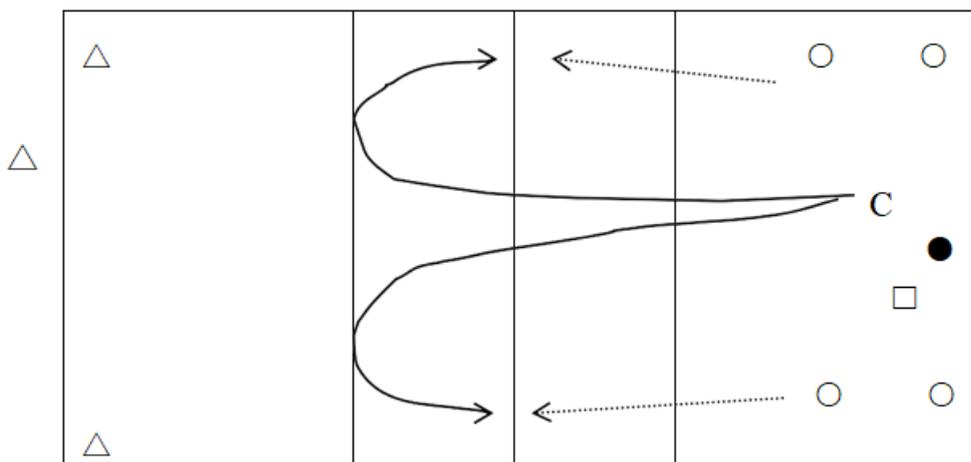
於甲、乙、丙區任選一區向對區依 A~E 順序各發 1 球，發 2 輪，共 10 球，發中得 2 分，未發中 0 分，共 20 分。以肩上發球行之。

二、拋球給 A 快攻及時間差攻擊



分別拋球給第一快攻者和第二節奏的進攻者(如此為 1 輪)，共 5 輪，每輪好球滿分 4 分，共 20 分(以拋球好壞為準，不以扣球來評價)。5 輪拋球需在 1 分鐘內完成。

三、拋球給外側進攻者



分別拋球給左邊和右邊的進攻者，各 5 球，共 10 球，20 分，(以拋球的好壞評價)

四、自選練習：每個學員自選一種訓練內容(須包含四種技術以上)進行組織、安排和操練。

時間為 3 分鐘，滿分 40 分

評價標準：(1)、組織安排合理 (2)、方法手段恰當 (3)、密度強度適宜

(4)、技術要求嚴格 (5)、教學態度良好(6)、選手士氣高昂